

彰化縣伸港鄉公所臨時使用道路申請書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申請人	姓名		出生日期	民國 年 月 日
	住址		身分證字號	
			聯絡電話	

申請使用道路理由				
----------	--	--	--	--

申請使用時間	(起) 年 月 日 時 分	(共) 日 時
	(止) 年 月 日 時 分	

臨時使用道路範圍	
----------	--

此致

彰化縣伸港鄉公所

申請人： (簽章)

臨時使用道路平面圖	
-----------	--

申請須知	<p>一、本表臨時使用道路範圍僅及於本所管理之市區道路，不含國道、省道、縣道、防汛道路及專用道路等。</p> <p>二、所申請活動如另涉其他行政機關主管權責，或法令有規定者從其個別規定，不適用本表。</p> <p>三、本所核可後以書面通知，申請人於文到後仍應至彰化縣警察局和美分局申請備查，使用期間除應辦妥週邊道路交通安全維持措施外，並應注意週邊住戶出入需要，如有糾紛請自行協調解決，使用完畢後並應保持道路及其附屬設施清潔與現有設施完整。</p>
------	---